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自治区、地区和县委、政府有关农业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统筹规划、组织协调全县农业、林果业产业化工作。组织编制、审核农业农村产业专项规划；组织农业和林果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业、林果业区域协调发展；指导协调乡村产业发展；负责编制农业产业化、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林果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的政策措施；提出农业和林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的政策建议。拟订种植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种植业结构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协调林果产业发展；承担发展设施农业、节水农业和抗灾救灾相关工作；承担农药生产、经营和质量监督管理以及肥料监督管理。为农业农村项目的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负主要责任。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农村发展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编制数 52，实有人员 62 人，其中：在职 40 人，减少 5 人；退休 22 人，增加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0737.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737.5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49.0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9988.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6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32863.01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306.16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306.1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0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3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33043.73	支 出 总 计	33043.73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94.66	94.66	94.6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94.66	94.66	94.6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68	29.68	29.68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64.98	64.98	64.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2	32.72	32.7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32.72	32.72	32.7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1	27.61	27.6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11	5.11	5.1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3			农林水支出	32863.01	30556.85	568.28	29988.5 7							2306. 16	
213	01		农业农村	12287.01	10005.85	568.28	9437.57							2281. 16	
213	01	01	行政运行	376.04	376.04	376.04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92.24	192.24	192.24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 服务	50.00	50.00		50.00								
213	01	19	防灾救灾	8.90										8.9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 贴	4145.00	4145.00		4145.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689.00	178.76		178.76							510.2 4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320.70	320.70		320.7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 护	30.00	30.00		30.00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6475.13	4713.11		4713.11							1762. 02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 果衔接乡村振兴	18969.00	18969.00		18969.0 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8969.00	18969.00		18969.0 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 出	1607.00	1582.00		1582.00							25.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 贴	1607.00	1582.00		1582.00							2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34	53.34	53.3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4	53.34	53.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3.34	53.34	53.34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合计	33043.73	30737.57	749.00	29988. 57							2306 .16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94.66	94.66	
208	05		94.66	94.66	
208	05	01	29.68	29.68	
208	05	05	64.98	64.98	
210			32.72	32.72	
210	11		32.72	32.72	
210	11	01	27.61	27.61	
210	11	03	5.11	5.11	
213			32863.01	568.28	32294.73
213	01		12287.01	568.28	11718.73
213	01	01	376.04	376.04	
213	01	04	192.24	192.24	
213	01	06	50.00		50.00
213	01	19	8.90		8.90
213	01	20	4145.00		4145.00
213	01	22	689.00		689.00
213	01	24	320.70		320.70
213	01	35	30.00		30.00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6475.13		6475.13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8969.00		18969.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8969.00		18969.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607.00		1607.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607.00		160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34	53.3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4	53.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3.34	53.34	
			合计	33043.73	749.00	32294.7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0737.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0737.5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66	94.6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2	32.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30556.85	30556.8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34	53.3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收 入 总 计	30737.57	支 出 总 计	30737.57	30737.5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94.66	94.66	
208	05		94.66	94.66	
208	05	01	29.68	29.68	
208	05	05	64.98	64.98	
210			32.72	32.72	
210	11		32.72	32.72	
210	11	01	27.61	27.61	
210	11	03	5.11	5.11	
213			30556.85	568.28	29988.57
213	01		10005.85	568.28	9437.57
213	01	01	376.04	376.04	
213	01	04	192.24	192.24	
213	01	06	50.00		50.00
213	01	20	4145.00		4145.00
213	01	22	178.76		178.76
213	01	24	320.70		320.70
213	01	35	30.00		30.00
213	01	53	4713.11		4713.11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8969.00		18969.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8969.00		18969.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582.00		1582.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582.00		158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34	53.3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4	53.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3.34	53.34	
			合计	30737.57	749.00	29988.5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3.09	693.09	
301	01	基本工资	154.77	154.77	
301	02	津贴补贴	180.54	180.54	
301	03	奖金	163.23	163.23	
301	07	绩效工资	42.28	42.2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98	64.9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61	27.6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1	5.1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1.2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3.34	53.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0		26.40
302	01	办公费	5.20		5.20
302	05	水费	0.61		0.61
302	06	电费	1.01		1.01
302	07	邮电费	2.40		2.40
302	08	取暖费	10.56		10.56
302	11	差旅费	3.20		3.2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		2.1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		1.32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51	29.51	
303	02	退休费	28.36	28.36	
303	05	生活补助	1.15	1.15	
		合 计	749.00	722.60	26.4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29988.57		2257.31			19516.15			8215.11		
213	01		农业农村		9437.57		579.46			4425.00			4433.11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英吉沙县 2024 年农业科技推广与服务项目	50.00		50.0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英吉沙县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	4145.00								4145.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 2024 年现代农业生产体系项目	78.20		78.2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 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项目	100.56		100.56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英吉沙县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项目	320.70		320.7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英吉沙县 2024 年现代农业经营体系项目	30.00		30.00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英吉沙县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425.00					4425.00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英吉沙县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	288.11								288.11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8969.00		1677.85			15091.15			22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设施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	6291.15					6291.15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克孜勒乡设施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8800.00					88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2200.00								22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英吉沙县特色林果提升增效项目	1677.85		1677.85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582.00								1582.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英吉沙县 2024 年农业政策性农业保险补贴项目	1582.00								1582.00		
				合计	29988.57		2257.31			19516.15			8215.11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	2.1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10	2.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2.1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英吉沙县 2023 年农业 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 资金（第四批）项目	8.90	8.90			8.90				
英吉沙县 2023 年大 豆、花生专项补贴项目	493.00	493.00			493.00				
英吉沙县 2023 年耕地 轮作试点项目	17.24	17.24			17.24				
英吉沙县 2023 年高标 准农田建设项目	1478.10	1478.10			1478.10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 设项目	283.92	283.92			283.92				
2023 年农业保险保费 补贴第二笔补贴资金 项目	25.00	25.00			25.00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合计	2306.16	2306.16			2306.16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3043.7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收入预算 33043.7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49 万元，占 2.27%，比上年预算减少 104.59 万元，下降 12.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 5 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减少，预算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29988.57 万元，占 90.75%，比上年预算减少 21932.44 万元，下降 42.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上级转移支付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大幅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2306.16 万元，占 6.98%，比上年预算增加 1419.86 万元，增长 160.2%，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 6 个结转项目，结转项目资金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33043.7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49 万元，占 2.27%，比上年预算增加 55.41 万元，增长 7.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较上一年度有所涨幅。

项目支出 32294.73 万元，占 97.73%，比上年预算减少 20695.58 万元，下降 39.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行业项目资金、乡村振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一年度有所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0737.57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737.5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6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32.7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农林水支出 30556.85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及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53.3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0737.5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41 万元，增长 7.99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较上一年度有所涨幅。

项目支出 29988.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092.44 万元，下降 42.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行业项目资金、乡村振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一年度有所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4.66 万元，占 0.31%。
2. 卫生健康支出（类）32.72 万元，占 0.11%。

3. 农林水支出（类）30556.85 万元，占 99.41%。

4. 住房保障支出（类）53.34 万元，占 0.1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9.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17 万元，增长 69.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 人，同时增加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4.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77 万元，下降 4.0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5 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7.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71 万元，下降 26.0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5 人，退休人员医保本年开始不再缴纳，预算数相应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5 万元，下降 31.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5 人，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本年开始不再缴纳，预算数相应减少。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76.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98 万元，增长 12.57%，主

要原因是：本年度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较上一年度有所涨幅。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92.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59 万元，增长 10.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较上一年度有所涨幅。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英吉沙县 2024 年农业科技推广与服务项目资金 50 万元预算。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1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4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英吉沙县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资金 4145 万元。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78.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8.76 万元，增长 346.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英吉沙县 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项目、英吉沙县 2024 年现代农业生产体系项目。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2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0.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了英吉沙县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

项目资金 320.70 万元预算。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34.01 万元，下降 88.6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了英吉沙县 2024 年现代农业经营体系项目资金 30 万元，较上一度大幅减少。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713.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46.11 万元，增长 909.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资金预算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

1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9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014 万元，下降 62.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资金预算较上年度大幅减少。

14.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5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20 万元，增长 83.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业政策性农业保险补贴项目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720 万元。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3.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下降 2.7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5 人，住房公积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

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4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2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2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4 年农业科技推广与服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3]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1. 购置植保无人机及民用无人机驾驶技术培训。购置植保无人机 1 台，民用无人机驾驶技术培训 2 人，计划资金 7 万元；2. 发展设施农业。购置育苗材料苗木补助和拱棚设施材料等，计划资金 10 万元；3. 林果业提质增效。购买果蔬肥料、农药等农业生产资料，计划资金 20 万元；4. 数字乡村信息化平台运维。数字乡村信息化平台日常运维硬件设备更新，技术指导，计划资金 5 万元；5. 持续发展畜牧业。政府购买多胎羊人工繁育冻精及牛人工繁育冻精服务和购买颗粒饲料，计划资金 8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2)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第一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相关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3]26 号、喀地财农[2023]44 号

预算安排规模：4433.1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计划资金 4433.11 万元（其中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4145 万元、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288.11 万元），补贴标准：对 2024 年种植冬小麦 19.27 万亩，按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20 元/亩，19.27 万亩冬小麦种粮一次性补贴 10 元/亩的标准。通过项目的实施，立足构建以参与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农业新发展格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接续乡村振兴有效

衔接，突出保粮食安全和保农民收入协调统一。预期受益补贴农户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3)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4 年现代农业生产体系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3]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7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总投资 78.2 万元，分为三个项目来实施，既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区域试验站建设项目资金总投资 65 万元。玉米跨区域适应性验证试验项目，项目总投资 6 万元。农作物品种审定实验项目，项目总投资 7.2 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农业丰产丰收。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4)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玉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3]34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5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计划使用资金 100.56 万元，小麦“一喷三防”实施面积 21.63 万亩，围绕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和要求，对英吉沙县小

麦重大病虫害疫情开展监测预警,实施综合防治和应急防控完成 21.63 万亩监测防治任务。用于采购一批叶面肥,杀菌剂,杀虫剂,调节剂用于小麦病虫害防治。项目的实施,能强化绿色防控、统防统治,推进农药使用减量化,确保“重大病虫害不大面积暴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扩散蔓延决打赢“虫口夺粮”攻坚战,夺取粮食大丰收,保障粮食安全。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5)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3]29 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4 年英吉沙县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总投资 120 万,2024 年英吉沙县计划补助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服务面积 5.09765 万亩。2024 年英吉沙县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行动项目一是用于为种植面积达 100 亩以上、单产水平较全县平均水平高 10%以上的粮油作物规模种植主体,包括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际种植者。补助标准是各乡镇结合下达资金总量和申报主体粮油种植面积情况,按照单产水平由高至低的顺序,通过一卡通方式,择优兑付奖补资金,对符合条件的规模种植主体,奖补标准 50 元/亩。二是用于主要玉米高产创建试验示范,实施“百

亩攻关、千亩示范、万亩创建”工程，对各乡镇玉米高产示范点位在先进农机具应用、化学调控、化学除草、病虫害绿色防控等关键环节进行补助，建设区域性高产示范田。2024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遴选 200 名爱党爱国，遵纪守法、政治立场坚定、品行端正具有一定文化的高素质农民进行培训，技能服务型人员培训经费标准 3000 元/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6）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4 年现代农业经营体系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3]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4 年英吉沙县计划补助色体力乡 2 村 1 个合作社 30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不断提高合作社自身管理能力、技术应用能力、市场竞争能力、服务带动能力和规模经营水平。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7）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农[2023]26 号、喀地财农[2023]50 号

预算安排规模：442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英吉沙县 2024 年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3.9 万亩,提升改造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0.5 万亩,已到位资金 4425 万元,计划开工时间 4 月 1 日,本项目的实施带动增加农户全年收入,能提高土地生产能力,收益农户满意度能达到 95%。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8)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设施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3]10 号

预算安排规模：6291.1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建设日光温室 90 座,每座占地面积 2.25 亩(15mx100m),包括日光温室主体和附属水肥等设备,以及场地平整、供水、输配电、道路等配套设施,预算资金 6291.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9)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克孜勒乡设施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3]10 号

预算安排规模：8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建设日光温室 135 座,每座占地面积 2.25 亩(15mx100m),包括日光温室主体和附属水肥等设备,以及场地平整、

供水、输配电、道路等配套设施，预算资金 88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10)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3]10 号

预算安排规模：2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英吉沙县小额信贷贴息项目总投资 2200 万元，为贷款有余额的受益脱贫户、监测对象贷款余额 45711.3 万元以及 2024 年符合政策预计新增的农户贷款给予贴息，按照人民银行同期执行基准利率信贷贴息利率 4.35%，带动人口增收，使受益脱贫户、边缘易致贫户贷款申请满足率在 95%以上，缓解县域内受益脱贫户、边缘易致贫户的资金压力，提高自我发展能力，充分发挥出小额信贷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成效。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11)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特色林果提升增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3]1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677.8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资金主要用于全县林果业提质增效物资采购

1677.8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12)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 2024 年农业政策性农业保险补贴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预算资金的通知》喀地财金[2023]22 号、喀地财金[2023]23 号、喀地财金[2023]25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总投资 1582 万元，为三大粮食作物（小麦、玉米、大豆）的投保面积覆盖率在 65%以上，育肥母猪的保险覆盖率 35%，风险保障总额高于上一年度，农业保险综合费用率等于低于 20%，农户满意度在 85%以上。通过项目的实施，优化农业保险运行机制，实现覆盖广泛、保障有力、运转高效的风险保障服务体系，更好地满足“三农”领域日益增长的风险保障需求，进一步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1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2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23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用于：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相较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 2306.1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306.16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英吉沙县 2023 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第四批）项目 8.9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棚膜，对因风灾受损设施大棚，受灾后棚膜修复、棚体加固工作。

2. 英吉沙县 2023 年大豆、花生专项补贴项目 493 万元，主要用于：切实保障大豆、花生种植者基本收益按照大豆 300 元/亩的补贴标准，对 2023 年种植的 1.36 万亩大豆进行补贴；按照花生 500 元/亩的补贴标准对 2023 年种植的 1700 亩花生进行补贴。

3. 英吉沙县 2023 年耕地轮作试点项目 17.24 万元，主要用于：补助给轮作的农户、种植大户、家庭农场，调动他们积极性并做好示范带动，补助标准为 150 元 / 亩，以打卡的方式补助，2024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项目区位于英吉沙县 14 个乡镇，以乡镇为单位，全县实施面积 1149 亩，鼓励以乡镇为单位整建制推进，确保有成效，可持续。

4. 英吉沙县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78.1 万元，主要用于：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四个标段资金支出。

5.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83.92 万元，主要用于：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四个标段资金支出。

6. 2023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第二笔补贴资金项目 25 万元，主要

用于：2023 年农业政策性保险补贴资金。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2 万元，下降 1.93%。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减少，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 760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60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0.00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7600.0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80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702.40 平方米，价值 927.00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37.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价值 37.9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6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64.3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33043.73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2 个，涉及预算金额 29988.57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联系人		杨新东		联系电话：	13999093948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稳粮、优棉、增菜、促经、强果、兴牧”的总体思路，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产业布局，狠抓六大产业基地建设，着力保障粮食安全和主要农产品供给，全面提升种植生产水平和效益。深入落实“藏粮于地”。按照“人均不少于 1 亩地”的要求，稳定粮食种植面积，进一步加大耕地保护力度。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32294.73	
			本级安排	749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发展蔬菜种植面积	≥6.60 万亩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种植特色作物面积	≥8 万亩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新增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4 家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培训农机（操作、维修及农机合作社法人代	≥4500 人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表)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农业综合机械化率	$\geq 98\%$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12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29988.57 万元，其项目绩效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02 月 20 日